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供销流通管理——把供销合作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2、服务三农事务管理——强力推进和形成服务现代农业、服务农村生产生活、服务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三大板块的服务格局。

3、物资储备管理——根据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负责防汛抗旱、抢险救灾有关物资的储备、管理、供应和调拨的相关工作；储备488吨合格食盐，保障全市2个月食盐供应。

4、供销合作政务管理——完成市供销系统综合业务指标。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其他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差额事业）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因我部门除机关外，无其他下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即为机关预算，不再单独公开机关预算和单位预算。）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719.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9.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19.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3.31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573.31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0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146.13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转经费、市级食盐储备库运转资金、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养老保险费用、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医疗保险费用；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719.44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169.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98.07万元，主要为增加定额人员补助；项目支出增加71.13万元，主要为增加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养老保险费用和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医疗保险费用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单位运行经费共计安排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政性资金为定额补助事业单位，只拨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2020年“三公”经费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因为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政性资金为定额补助事业单位，只拨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发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完善体制机制，拓展服务领域，加快建立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努力为推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完善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引导广大农民入市交易，加强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工作。做好食盐应急储备，保证全市盐产品正常供应。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化解金融风险。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和政治思想工作，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完善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城乡网络**

绩效目标：完善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引导广大农民入市交易，加强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工作。

绩效指标：在霸州市383个村街乡镇组建农村产权交易服务点；大力开展农村产权交易宣传，引导农民入市交易，完成交易额30万；开展1次全市产权平台宣传培训工作。

**2、确保全市食盐市场供应安全**

绩效目标：保证全市盐产品正常供应。

绩效指标：完成应急储备食盐 488 吨，保证储备充足，按时补充损耗；完成销售盐类产品 2400 吨。

**3、指导开展农村土地托管业务**

绩效目标：指导农民开展土地托管，防止土地闲置。

绩效指标：积极对接农民合作组织，全年完成土地托管 5.5 万亩。

**4、监督和管理社有资产**

绩效目标：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化解金融风险。

绩效指标： 每半年开展 1 次社有资产清查。

**5、供销系统安全稳定**

绩效目标：加强各项安全防范责任和措施，全年无重特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把责任落到每个环节，坚决执行领导安全责任包联制度，对供销全系统开展6次安全生产检查。

1. 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

包括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

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1.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  **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  **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村级服务点个数 | 每减少5个扣10%分值，减少50个以上得0分 | 完成全市所有村街服务点 | ＝ | 383 | 个 | 工作计划 |
| 数量 | 土地托管服务 | 每减少0.5万亩扣10%分值，减少2万亩以上得0分 | 土地托管服务面积 | ≥ | 5.5 | 万亩 | 工作计划 |
| 数量 | 日常食盐储备 | 每减少10吨扣10%分值，减少50吨以上得0分 | 全市应急食盐储备量 | ≥ | 488 | 吨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质量 | 食盐储备完好率 | 每增加0.02%扣分值，多于0.05%以上得0分 | 储备食盐损耗与储备总量的比例 | ≤ | 0.1 | 百分比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质量 | 农村产权入市交易宣传覆盖率 | 每减少5%扣10%分值，减少20%以上得0分 | 完成宣传村街占全市村街的比例 | ≥ | 90 | 百分比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村级服务点建成时间 | 延迟1个月扣10%分值，延迟2个月扣20%分值，延迟3个月得0分 | 村级服务点全部建成时间 | ≤ | 12 | 月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土地托管服务达成时间 | 延迟1个月扣10%分值，延迟2个月扣20%分值，延迟3个月得0分 | 土地托管服务面积达成目标时间 | ≤ | 12 | 月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储备食盐轮换周期 | 每减少5%扣10%分值，减少15%以上得0分 | 储备食盐轮换量占储备总量的比例 | ≥ | 95 | 百分比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日常食盐储备补充时间 | 超过20天未补足扣10%分值，超过50天未补足得0分 | 因需要调拨储备食盐，需及时补足储备量 | ≤ | 20 | 天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村级服务点建设费用 | 每超1000元扣10%分值，超过6.6万元得0分 | 完成全市村级服务点建设总费用 | ≤ | 6 | 万元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储备食盐成本 | 每超3000元扣10%分值，超过36万元得0分 | 储备食盐的储存成本 | ≤ | 35 | 万元 | 工作计划 |
| 部门效果 | 经济  效益 | 农村产权年交易流转土地数量 | 每减少8亩扣10%分值，减少20亩以上得0分 | 2021年在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签证的流转土地数量 | ≥ | 100 | 亩 | 工作计划 |
| 社会  效益 | 储备食盐应急保障率 | 每减少2%扣10%分值，减少6%以上得0分 | 储备食盐实际应急供应量占计划应急供应量的比例 | ＝ | 100 | 百分比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每减少5%扣10%分值，减少25%以上得0分 | 所服务的社员、农民、基层供销社、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等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 | 90 | 百分比 | 满意度调查表 |

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养老保险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7001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812145426VN0Z4566 | | **项目名称** | 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养老保险费用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7.63 | **其中：财政资金** | 37.63 | **其他资金** | 0 |
| 为霸州市油棉厂56位职工缴纳2021年养老保险,资金预计11月底之前支出。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00% | | 50.00% | 85.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及时缴纳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养老保险，确保不出现拖欠情况，避免造成不必要的信访隐患。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老缴费人数（位） | 为霸州油棉厂2021年养老保险人数 | 56人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资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时间（月） | 2021年11月底之前支出 | ≤11月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缴纳金额（元） | 缴纳养老保险总金额 | 376320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职工上访次数（次） | 资金发放到位后，职工上访次数 | 0次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率（％） | ≥90% | 计划标准 |

2.市级食盐储备库运转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7001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81216SA4HBZ6RAVKG | | **项目名称** | 市级食盐储备库运转资金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4.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4.00 | **其他资金** | 0 |
| 食盐常年储备量488吨，按照《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储备资金由政府给予支持，食盐储备、轮换环节的费用及损失、损耗市政府给予定额补贴。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00.00% | 100.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为全市人民提供安全合格的食用盐  2.为加强食盐储备管理，保证储备食盐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维护食盐市场稳定，保障食盐供应，常年食盐储备总量488吨,应对发生重大自然灾害或者其他突发公共事件，有效发挥储备食盐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日常食盐储备数量（吨） | 盐业公司日常食盐储备保持488吨以上，保障霸州市市民2个月的使用量。 | ≥488吨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数量指标 | 储备食盐月盘点次数（次） | 盐业公司食盐储备保持做到每天盘点结存一次仓库。 | ≥22次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质量指标 | 储备食盐质量完好率（%） | 储备食盐损耗与储备总量的比例。 | ≤0.1%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时效指标 | 储备食盐轮换周期（%） | 储备食盐轮换量占食盐储备总量的比例 | ≥95%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储备食盐成本控制数 | 储备食盐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数量 | ≤35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储备食盐应急保障率（%） | 储备食盐实际应急供应量占计划应急供应量。 | ≥100% | 《霸州市食盐储备管理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率（%) | 经调查，全市人民使用放心盐满意的人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3.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医疗保险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7001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8121EMG5S4XL414CI | | **项目名称** | 霸州市油棉厂职工2021年医疗保险费用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3.50 | **其中：财政资金** | 33.50 | **其他资金** | 0 |
| 为霸州市油棉厂56位在职职工缴纳2020年1-6月医疗保险，331位职工缴纳大病医疗保险，资金预计11月底之前支出。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00% | | 50.00% | 85.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确保霸州市油棉厂56位在职职工缴纳2021年医疗保险，275位职工缴纳大病医疗保险，确保不出现拖欠情况，避免造成不必要的信访隐患。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疗缴费人数（位） | 为霸州市油棉厂缴纳2021年医疗保险人数 | 56人 | 计划标准 |
| 数量指标 | 大病医疗保险缴费人数（位） | 为霸州市油棉厂缴纳2021年大病医疗保险人数 | 331人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资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时间（月） | 2021年11月底之前支出 | ≤11月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医疗保险缴费金额（元） | 缴纳医疗保险总金额 | 315097.44元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大病医疗保险缴费金额（元） | 275人缴纳大病医疗保险每人60元 | 60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职工上访次数（次） | 资金发放到位后，职工上访次数 | 0次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率（％） | 经调查，油棉厂职工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 | ≥90% | 计划标准 |

4.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7001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8121L3MVPZRCKIHFP | | **项目名称** | 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转经费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1.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1.00 | **其他资金** | 0 |
| 资金支出内容：用于县级产权交易中心运营以及乡镇服务站、村级服务点建设，主要包括人员开支、宣传费、网络服务费、培训费、乡村两级服务站点建设费以及其他开支等。项目实施计划时间安排：人员工资、保险等按时发放；3月底前完成政府采购；7月底前完成全市乡村两级服务站点建设；8月底前完成全市乡村两级服务站点工作人员培训，12月底前参照廊坊出台相关文件，完成产权交易平台的宣传工作，做到全年交易额不低于50万元。资金使用计划安排：按月序时支出。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00% | | 50.00% | 100.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完善乡镇服务站制度，完成村街服务店建设，与县级平台做好对接，形成县、乡、村三级网络平台；做好三级网络平台工作人员培训工作，使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交易流程和操作规范；做好宣传工作，让更多人了解、关注产权交易平台；鼓励、引导个人产权，规范农村集体产权、项目进入平台交易。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级服务点建设 | 完成全市所有村街服务点建设 | 383个 | 计划标准 |
| 数量指标 | 完成总量 | 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签证的金额 | ≥50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数量指标 | 举办培训 | 市、乡、村三级产权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培训 | 1次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宣传覆盖率 | 实际宣传村街占全市村街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 ≥9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村级服务点建设费 | 完成全市所有村街服务点建设总费用 | ≥6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整合村级土地资源 | 通过产权交易整合村级零散土地，形成规模化 | ≥50亩 | 计划标准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平台持续发挥作用时间 | 平台持续发挥作用时间 | ≥3年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率 | 群众满意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1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907霸州市供销社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51.00 | 51.00 |  |  |  |  |
| 霸州市农村产权交易  中心运转经费 | 51.00 | 其他运营  服务 | C020799 |  | 1 | 51.00 | 51.00 | 51.00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0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无新增固定资产计划。

|  |  |  |
| --- | --- | --- |
| **霸州市供销社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907霸州市供销社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